

中华人民共和国
事业单位法人证书
(副本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12371300MB2328392Q



有效期 自2021年01月29日至2026年03月31日

请于每年3月31日前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报告。

名称 临沂市沂水县环境监控中心(临沂市沂水县生态环境事务中心)

宗旨和业务范围 承担辖区内生态环境应急监测任务,为生态环境执法工作提供技术支持;按要求做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、专项监测等相关工作;对主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和重点污染源排放情况进行实时监控;负责辖区内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、危险废物处理技术指导和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支持工作;开展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科学研究、技术推广工作;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宣传与信息服务;承担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住所 山东省临沂市沂水县东一路18号

法定代表人 李立伟

经费来源 财政拨款

开办资金 ¥1000.1316万元

举办单位 临沂市生态环境局

登记管理机关

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监制